

##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，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3 日 14:00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6 名，其中独立董事储小平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，并委托独立董事蔡飏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，独立董事蔡少河先生因公务无法抵达现场参加会议，采取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桂谦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已公告的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定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持有公司 30.21% 股份的股东吴桂谦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向董事会提交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的临时提案，董事会已就本次临时提案发出《关于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(2017-011)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，由董事会对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事宜进行审议。

现同意根据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“生产洗发护发用品、美容护肤化妆品；家庭清洁用品及其他日用化学产品（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）。”上述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定的为准。同时，就

上述经营范围变更事宜相应修改公司章程，具体如下：

《章程》第十三条修改前	《章程》第十三条修改后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生产洗发护发用品、美容护肤化妆品（具体按卫生许可证核准的范围）（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4月8日）；家庭清洁用品及其他日用化学产品（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）。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生产洗发护发用品、美容护肤化妆品；家庭清洁用品及其他日用化学产品（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）。

确认及同意董事会于2017年4月14日就本次临时提案发出《关于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中的相关内容，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3日